

烟台市蓬莱区教育和体育局办公室

烟蓬教办函〔2023〕20号

关于认真做好2023年春季学期 学生资助工作的通知

各学区学校，各直属学校（单位），各幼儿园，烟台科技学院：

按照国家和省学生资助政策规定，现就做好2023年春季学期学生资助工作通知如下：

一、精准认定困难学生

春季学期，各学校、幼儿园要继续依托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山东省特殊困难学生资助信息管理系统等平台数据，对学年初认定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名单据实动态增减。新增脱贫享受政策家庭学生、边缘易致贫家庭学生、低保家庭学生、特困救助供养学生、孤儿、残疾学生、事实无人抚养儿童、重点困境儿童、烈士子女、低保边缘家庭学生应及时纳入特殊困难学生范围；因家庭遭受重大自然灾害、重大突发意外以及家庭成员患重大疾病等造成经济困难的家庭学生纳入春季资助范围。公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助情况的内容，不能涉及学生个人及家庭的隐私；评定学生家庭经济状况时，不能让学生当众诉苦、互相比困；宣传学生励志典型时，涉及到受助学生的任何事项，都应征求学生本人的同意；要深化“润物无声”的资助理念，避免大张旗鼓的把困难学生与非困难学生割裂区分开。

二、加强政策宣传和资助教育

各学校、幼儿园要通过网络平台、主题班会等形式宣传奖学、助学政策，教育引导学生在如实反映家庭经济情况需求；要充分发挥国家奖学金、助学金政策引领作用，积极开展爱心传递、资助育人等系列主题教育活动，通过采集、评选、宣讲奖学金获奖学生的优秀事迹以及助学金受助学生的励志感恩事例，激励广大学生树立爱党爱国、关心社会、勤奋好学、积极进取的坚定信念。

三、规范学生资助资金发放程序

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义务教育生活补助、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中职国家助学金、高校国家助学金的评审发放档次要与学生困难认定档次相对应，认定为特殊困难档次的学生发放最高标准助学金，认定为困难档次的学生发放平均标准助学金，认定为一般困难档次的学生发放底线标准助学金；学校制定的其他资助政策中有分档要求的，也应与困难认定档次相对应。各学校、幼儿园要及时落实资金，春季学期各类助学金完成发放时间应不晚于5月31日。

四、提升数据系统应用水平

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数据是绩效考核、资金预结算、监督检查的重要依据。各学校、幼儿园严格按照“谁填报谁负责”“谁审核谁负责”的原则，在规定时间内节点完成数据上报，确保数据准确、完整。区教育局对各学校、幼儿园春季资助数据上报、录入工作进行审查审核和督促管理。

五、相关要求

1. 各学校、幼儿园新增特殊困难学生填报2023年春季学期蓬

莱区特殊困难学生信息汇总表（附件 1），建立台账。对因家庭遭受重大自然灾害、重大突发意外以及家庭成员患重大疾病等纳入春季资助范围的经济困难家庭学生采取多种形式开展摸底排查，核实后填报到春季报表中（附件 3），标注春季学期新增资助人员。**3 月 10 日前**，将春季资助报表电子版报区教体局学生资助科进行审核，电子邮箱地址：jianghongjun6928@yt.shandong.cn（下同）。

2. 根据《山东省学生资助经费提取与使用管理办法》文件规定，各公办学校要按照中等职业学校、普通高中 3%-5%，幼儿园 1%-3%的比例从事业收入中足额提取资助经费；民办学校从学费收入中提取不少于 5%的经费，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从保教费收入中提取 1%-3%，作为学生资助经费，用于“奖优助困、资助育人”，专款专用。

3. 做好全国资助管理信息系统数据平台录入工作。一是做到 3 个 100%，所有学校 100%纳入资助系统管理，资助项目 100%纳入系统管理（残疾助学金和学校、社会资助都要录入），资助信息 100%填报；二是“3 个零误差”，确保资助系统中在校生数据与实际在校生数据之间“零误差”，困难学生数据与实际认定困难学生数据之间“零误差”，资助系统中资助数据与实际资助数据之间“零误差”。5 月底前，各单位完成春季学期资助信息录入和审核工作。

4. 各学校、幼儿园按照有关政策规定严格把握宣传告知、认定申请、三级评议、审核公示等环节工作要求，困难学生认定数据档案材料存档备查。**3 月 20 日前**，完成 2023 年春季学期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调整和建档工作，春季资助数据电子版通过电子邮箱报送区教体局资助科审核。**4 月 10 日前**，春季资助各项报表

纸质版经负责人、经办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上交至区教体局资助科存档。**6月20日前**，春季学期开展爱心传递、资助育人等系列主题教育活动情况电子版通过电子邮箱报送区教体局学生资助科。

5.2月21日上午9时，在区教体局八楼会议室召开**2023年春季学期学生资助工作会议**，请各学校、幼儿园资助管理员参会，入会时请佩戴口罩。

联系人：李少岩 联系电话：5647740

附件：

1. 2023年春季学期蓬莱区特殊困难学生信息汇总表附
2. 2023年春季学期教育资助申请表
3. 2023年春季学期资助报表

烟台市蓬莱区教育和体育局办公室

2023年2月17日